

证券代码：832163

证券简称：巨潮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1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63	巨潮科技	2023年9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选举刘刚、张勇、田仲一、何征杰、靳洪伟 5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以上董事均为换届连任，任期三年，董事任职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的董事未发生变化。

刘刚、张勇、田仲一、何征杰、靳洪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

(二)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选举刘高杰、朱剑强 2 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均为换届连任，任期三年，监事任职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的监事未发生变化。

刘高杰、朱剑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

以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下事项：

- 1、董事会换届选举与之相关的工商变更所有事项；
- 2、监事会换届选举与之相关的工商变更所有事项。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凭上述证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凭上述证件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凭上述证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9月21日09时00分-09时50分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靳洪伟 联系电话：0755-2305305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巨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